

# 聊城亿路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200 辆专用汽车建设项目（一期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1 年 12 月 30 日，聊城亿路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“聊城亿路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200 辆专用汽车建设项目（一期）”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会。验收组由工程建设单位（聊城亿路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）、验收监测单位（山东鑫远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）并特邀 2 名专家（名单附后）组成。

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项目环保工作落实情况，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，依照有关法律法规、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。经研究，形成如下验收意见如下：

## 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聊城亿路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位于聊城市冠县东古城镇陈井村南首 309 国道路南，山东三信汇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院内，租赁现有厂房进行生产建设年产 1200 辆专用汽车建设项目。项目占地面积 21978 平方米，主要建设有生产车间、仓库、喷漆房等。以主要钢板、型材等为原料，主要配件包括车头、轮胎等，主要辅料包含油漆、稀释剂、水性漆、焊剂、焊丝等，在厂区南侧机加工车间机加工后，在西北侧喷漆间进行喷漆，项目总投资 6916 万元，设计运营期可达到年产 1200 辆专用车（其中洒水车 600 辆，集装箱运输半挂车 600 辆）的生产能力。

项目定员工 30 人，原定年生产 300 天，三班制，每天工作 8 个小时。

## **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**

聊城亿路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取得冠县行政审批服务局《关于聊城亿路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200 辆专用汽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》冠行审环评表[2021]33 号。本项目 2021 年 7 月开工建设，

因市场原因及公司内部调整，公司分期验收，本次验收范围为喷漆间、机加工车间内机加工、焊接、激光切割等设备（抛丸机未上），公司运行班次目前为每天 2 班，每班 8 小时（夜间不生产），2021 年 11 月竣工并对生产线环保设备调试并开始试运行，在调试期间无信访，无违规行为。

山东鑫远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受业主委托，承担了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，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、2021 年 11 月 26 日进行了检测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及环境管理检查，并据此出具验收监测报告（鑫远检字（2021）第 11046 号）。

## **（三）投资情况**

项目实际总投资 6500 万元，环保投资约 120 万元。

## **（四）验收范围**

聊城亿路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200 辆专用汽车建设项目（一期，喷漆间、机加工间内焊接、切割工序）。

## **二、工程变动情况**

项目无变动。

### 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#### （一）废水

本项目运营期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，生产废水主要为水旋式除尘器废水、水喷淋塔废水，经厂区小型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，不外排；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。

#### （二）废气

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机加工焊接产生焊接烟尘、激光切割产生的颗粒物、调漆、喷涂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。

本项目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；激光切割过程产生的烟尘经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；调漆、喷漆过程产生的废气经喷淋+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P2 排放。

#### （三）噪声

项目生产设备全部设置在车间内，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消声措施，加强设备的检查和维护，排放噪声能够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3类标准。

#### （四）固废

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金属废角料、废切削液、机械加工废液压油、焊接废渣、收集的焊接烟尘、抛丸废渣（本次验收未上抛丸，不涉及此部分固废）、漆渣、废漆桶、废过滤棉、废活性炭、废催化剂及生活垃圾等。

项目产生的金属废角料、焊接废渣、收集的焊接烟尘收集后暂存

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内，外售物资单位综合利用，水性漆渣收集后送垃圾场填埋处理，废催化剂由厂家定期更换；废切削液、机械加工废液、压油、漆渣、废漆桶、废过滤棉、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，定期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单位处理；生活垃圾暂存于厂内垃圾箱，交环卫部门运走处理。

项目固废能够满足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9-2020）、《危险废物贮存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01）及修改单要求，实现合理处置及综合利用，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。

#### （五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

##### 1.在线监测装置

按照现行要求，企业喷漆装置已安装 VOCs 在线监测装置。

##### 2.环境管理

公司制定了详细的环境管理制度，公司设置专职环境管理人员，负责全厂的环境管理工作。

#### 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##### 1、废水：

验收监测期间，污水处理站出水：COD<sub>Cr</sub> 浓度在 30-40mg/L；氨氮出口浓度为 0.46-0.58mg/L，SS<sub>r</sub> 出口浓度为 11-22mg/L；BOD<sub>5</sub> 出口浓度为 11.5-16.5mg/L，pH 为 7.6~7.7（无量纲），废水水质均满足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标准》（GBT19923-2005）表 1 洗涤用水水质标准要求后回用，项目无外排废水。

##### 2、废气：

验收监测期间，排气筒（P1）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最大监测浓度为 $2.6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最大排放速率为 $0.041\text{kg}/\text{h}$ ，排气筒（P2）有组织废气颗粒物的最大监测浓度为 $3.3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最大排放速率为 $0.15\text{kg}/\text{h}$ ，排放浓度均满足《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37/ 2376—2019）标准要求，排放速率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最高允许排放速率的限值；P2排气筒中甲苯的最大监测浓度为 $0.065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最大排放速率为 $0.0028\text{kg}/\text{h}$ ；二甲苯的最大监测浓度为 $0.073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最大排放速率为 $0.0031\text{kg}/\text{h}$ ；VOCs的最大监测浓度为 $1.04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最大排放速率为 $0.047\text{kg}/\text{h}$ ；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1部分：汽车制造业》（DB37/ 2801.1—2016）表1特殊用途车辆限值要求（甲苯 $3.0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 $0.5\text{kg}/\text{h}$ ；二甲苯 $16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 $1.0\text{kg}/\text{h}$ ；VOCs $50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 $3.0\text{kg}/\text{h}$ ）。

甲苯厂界最大排放浓度为 $0.0066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二甲苯厂界最大排放浓度为 $0.0081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VOCs厂界最大排放浓度为 $0.712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1部分：汽车制造业》（DB37/ 2801.1—2016）表2厂界监控点甲苯、二甲苯、VOCs浓度限值；喷漆房门口外1米处最大排放浓度为 $0.834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GB37822-2019）表A.1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；颗粒物厂界最大排放浓度为 $0.325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最高允许排放速率的限值（ $1.0\text{mg}/\text{m}^3$ ）。

### 3、噪声：

该项目对设备产生的噪音，采取了隔音、减振等措施；验收监测

期间，厂界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2.8dB(A)-57.2dB(A)之间，噪声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—2008）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（昼间：65dB(A)）。

#### 4、固体废物：

项目产生的金属废角料、焊接废渣、收集的焊接烟尘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内，外售物资单位综合利用，水性漆渣收集后送垃圾场填埋处理，废催化剂由厂家定期更换；废切削液、机械加工废液、压油、漆渣、废漆桶、废过滤棉、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，定期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单位处理；生活垃圾暂存于厂内垃圾箱，交环卫部门运走处理。

### 五、验收结论

聊城亿路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200 辆专用汽车建设项目（一期）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，项目建设过程未发生重大变动；验收监测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，验收报告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。

鉴于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，不存在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，验收组原则上同意该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。

### 六、后续要求

- 1、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保养，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。
- 2、加强环境风险识别和隐患排查治理，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。
- 3、加强危险废物暂存管理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转运、处理。

## 七、验收人员信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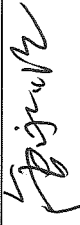

见附件。

聊城亿路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（签章）

2021年12月30日

聊城亿路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200 辆专用汽车建设项目（一期）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

	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签名	备注
组长		聊城亿路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	总经理		建设单位
成员	唐永顺	聊城大学	副教授		专家
	刘道辰	聊城大学	副教授		专家